**介绍片(一)：认识「长者社区照顾服务券」计划**

|  |
| --- |
| * 社会福利署（社署）推行的「长者社区照顾服务券」计划，以「钱跟人走」和「能者多付」的模式直接资助合资格长者，让他们可用社区券选择合适的服务，支持他们留在社区居家安老。
 |
| * 提供社区券服务的认可服务单位分布于全港18区。
 |
| * 社区券服务的其中一个特色是，除了有专门提供「中心为本」及专门提供「家居为本」服务的认可服务单位外，还有不少认可服务单位提供「混合模式」服务，例如长者可选择一星期使用「日间护理中心服务」三天，而在其他日子使用「家居照顾服务」。
 |
| * 「日间护理中心服务」除了为长者提供日间照顾服务外，更会提供饭餐服务。透过参与活动及训练，长者能够强化身体机能及改善认知能力，并且可获得更多社交机会。有些认可服务单位亦同时提供车辆及接送服务。
 |
| * 家居照顾服务的范围很广泛，除了大家比较熟悉的复康运动、护理服务、送饭、家居清洁外，有些服务单位还可为长者买餸及准备饭餐、陪伴长者外出，和在家看顾长者。
 |
| * 社区券计划也提供言语治疗。此外，有吞咽困难的长者可加额外费用选用软餐。
 |
| * 长者亦可以用社区券购买住宿暂托服务，以纾减护老者长期照顾长者的压力。
 |
| * 「社区券」计划可提供弹性的服务，长者又可以「有得拣」。长者既可以自由选用及转换计划下的认可服务单位；亦可按着不同时期的需要，使用不同服务项目和服务量。例如中风的长者初期身体状况不便外出，待身体状况稳定后，转用或加入「日间护理中心服务」。此外，长者可在短时间得到社区券服务。
 |
| * 长者可按照与服务单位所订立的个人护理计划协议，选择任何在最低至最高社区券面值内的服务组合。超出最高社区券面值的服务将不获政府资助，服务使用者需要支付差额。
 |
| * 长者在同一个历月内只可向一间认可服务单位购买服务。如想转换其他服务组合或认可服务单位，长者必须与认可服务单位签订新服务协议，新服务组合便可于下一个月生效。此外，当月未用的社区券价值不能累积在随后的月份使用。
 |
| * 计算长者缴付的服务费是以「能者多付」为原则，让负担能力较低的使用者获得较多的政府资助。社署会根据长者及同住家人的收入进行经济状况审查，以厘定长者的共同付款级别。长者无需申报家庭住户的资产。共同付款金额共分为六级，政府会负责支付余额。如长者该月购买了$5,000的服务组合，而他的共同付款百份比是8%，他便需要支付$400的共同付款。如长者不愿意进行经济状况审查，他们便需按最高共同付款级别缴付服务费。而最低共同付款级别是专为领取综合社会保障援助的长者而设，他们毋须向社署社会保障办事处申请发还综援。
 |